

2023年度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主要职责是：贯彻中央、省、市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政策法规和决策部署，拟订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规划，统筹推进全市科技体制改革和创新体系建设，推动科技投入体系多元化，推动科研机构、科技创新公共平台和科技型企业等创新主体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交流工作，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及地震科技现代化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规划与政策法规科、资源配置与监督科、产学研结合科、高新技术科、科技成果与社会发展科、科技人才科、交流合作科、地震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172.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3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59,724.8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788.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8.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8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7.0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172.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8,172.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8,172.06	总计	60	68,172.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172.06	68,17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76	53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28.94	52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8.94	52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1	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724.86	59,72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625.30	1,6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465.28	1,46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4	11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6.38	4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226.55	1,22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440.00	4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720.00	7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292.00	2,2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292.00	2,2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185.30	1,18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905.30	9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530.85	3,530.8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802	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3,430.85	3,43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7,552.64	37,55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4,672.64	34,67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2,660.00	2,6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312.23	12,31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3,360.19	3,36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952.04	8,95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66	7,78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75.18	7,57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7,575.18	7,57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18	21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1	3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07	12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0	5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8	5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8	5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39	4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9	1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03	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57.03	5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52.03	52.0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172.06	1,724.07	66,447.9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76	0.00	539.76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28.94	0.00	528.94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8.94	0.00	528.94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5.41	0.00	5.41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5.41	0.00	5.41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1	0.00	5.41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1	0.00	5.41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724.86	1,451.71	58,273.15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625.30	1,451.71	173.59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465.28	1,451.71	13.57	0.00	0.00	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4	0.00	113.64	0.00	0.00	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6.38	0.00	46.38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226.55	0.00	1,226.55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440.00	0.00	440.00	0.00	0.00	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6.55	0.00	66.55	0.00	0.00	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720.00	0.00	72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292.00	0.00	2,292.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292.00	0.00	2,292.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185.30	0.00	1,185.30	0.00	0.00	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280.00	0.00	28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905.30	0.00	905.30	0.00	0.00	0.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530.85	0.00	3,530.8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60802	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3,430.85	0.00	3,430.85	0.00	0.00	0.0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7,552.64	0.00	37,552.64	0.00	0.00	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4,672.64	0.00	34,672.64	0.00	0.00	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2,660.00	0.00	2,660.00	0.00	0.00	0.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312.23	0.00	12,312.23	0.00	0.00	0.00
2069901	科技奖励	3,360.19	0.00	3,360.19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952.04	0.00	8,952.0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66	213.48	7,575.18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75.18	0.00	7,575.18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7,575.18	0.00	7,575.1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18	213.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1	31.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07	126.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0	55.5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8	58.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8	58.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39	44.3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9	14.49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03	0.00	57.03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57.03	0.00	57.03	0.00	0.00	0.00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52.03	0.00	52.0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172.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9.76	539.7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9,724.86	59,724.86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88.66	7,788.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88	58.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87	2.8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7.03	57.03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172.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172.06	68,172.0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8,172.06	总计	64	68,172.06	68,172.0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8,172.06	1,724.07	66,447.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76	0.00	539.7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28.94	0.00	528.9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8.94	0.00	528.94
20113	商贸事务	5.41	0.00	5.41
2011308	招商引资	5.41	0.00	5.4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1	0.00	5.4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41	0.00	5.4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724.86	1,451.71	58,273.15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625.30	1,451.71	173.59
2060101	行政运行	1,465.28	1,451.71	13.5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64	0.00	113.64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6.38	0.00	46.38
20602	基础研究	1,226.55	0.00	1,226.55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440.00	0.00	44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6.55	0.00	66.55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720.00	0.00	72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292.00	0.00	2,292.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292.00	0.00	2,292.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185.30	0.00	1,185.3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280.00	0.00	28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905.30	0.00	905.3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530.85	0.00	3,530.85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00.00	0.00	1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60802	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3,430.85	0.00	3,430.85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37,552.64	0.00	37,552.64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34,672.64	0.00	34,672.64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2,660.00	0.00	2,660.00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220.00	0.00	22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312.23	0.00	12,312.23
2069901	科技奖励	3,360.19	0.00	3,360.1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8,952.04	0.00	8,95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66	213.48	7,575.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75.18	0.00	7,575.18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7,575.18	0.00	7,57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18	213.1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61	31.6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07	126.0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0	55.5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0	0.3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8	58.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88	58.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39	44.3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9	14.4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7	0.00	2.8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87	0.00	2.8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7	0.00	2.8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03	0.00	57.03
22405	地震事务	57.03	0.00	57.03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52.03	0.00	52.03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30
30101	基本工资	180.25	30201	办公费	12.36
30102	津贴补贴	824.4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1.3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07	30206	电费	0.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50	30207	邮电费	16.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4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30211	差旅费	16.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28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1.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6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8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5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8.8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73.76		公用经费合计	15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6	8.28	0.00	0.00	0.00	2.38	10.66	8.28	0.00	0.00	0.00	2.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68,172.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8,172.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172.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108.73万元，增长299.5%。主要变动情况：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建设经费等项目增加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00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地方专项债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68,172.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8,172.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24.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96万元，增长1.3%。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人员。

2. 项目支出66,447.99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084.78万元, 增长142.8%。主要变动情况: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建设经费等项目增加预算。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8,172.0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172.06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108.73万元, 增长299.5%; 主要变动情况: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建设经费等项目增加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000万元, 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 本年度无地方专项债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基数为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8,172.0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172.06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6,873.7万元, 增长220.1%; 主要变动情况: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建设经费等项目年中增加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基数为0, 不可比); 主要变动情况: 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比年初

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6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3万元，增长220.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8.28万元，完成预算8.2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6万元，增长242.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38万元，完成预算2.3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7万元，增长162.2%。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批复内。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决算数增

加；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根据实际工作安排，科技创新调研及交流工作增加，调研、交流等工作接待正常开展。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8.28万元，占77.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2.38万元，占2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28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0个、累计45人次。开支内容包括：科技创新调研及交流差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暂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2.38万元，主要用于行业间单位业务交流等方面，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8次，接待人数共168人。主要包括：广东省科技合作研究促进中心、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及省地震局等单位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21万元，增长4.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公务增加，差旅费、租车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0.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9.3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8.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1.4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8.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9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2.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4.3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63820.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2023年度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建设经费项目、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专项扶持经费项目、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二期资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今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2023年度珠海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595.67万元，执行数为14,620.69万元，完成预算的8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完善了科技创新环境，鼓励社会创新活动，提升我市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的科研与创新能力，促进落实国家、省、市下达的科技创新考核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为保证项目高质量完成，部分跨年度实施项目的资金实行分期拨付，导致年底需要结转资金，影响支出完成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工作，同时充分考虑政策执行情况，对跨年度实施需要分批次拨付资金的项目，尝试分年度谋划预算。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度实际安排财政资金39,700万元。全年实际完成财政资金支出41,700万元（含上年结转专项债资金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年度依托实验室共获批各级竞争性科研项目34项，本年度举办学术会议共157场，参会人数约12,500人次，建成国家级创新载体或分支机构2个，本年度发表科研论文、著作共计916篇，授权专利45件，为后续专利规划布局打下基础，公共平台仪器设备到货安装率达94%，本年度依托实验室获批各级竞争性科研项目立项金额合计7,642.3万元，公共平台收入1,966.72万元，基本达成年度目标，全年提交政策建议及决策咨询报告15项，公共平台为53家单位开展了检验检测、测试加工、技术咨询、方法研究、设备共享、数据采集处理等服务。四大任务已专利申请合计21项，已完成研发新型深远海养殖平台3座，已建立海上鱼类亲本培育与繁殖基地1个，已完成海水养殖种质与基因资源样本数量2,020份，已完成新型网箱与挂网技术1

种，蓝海产业园装修工程于2023年底基本完成，顺利通过消防验收，蓝海产业园孵化企业数量达5家，与首批5个原创性技术项目完成入园签约。四大任务已争取竞争性科研经费3,020万元，四大任务提交政策建议或决策咨询报告等15项，四大任务得到实际应用的科研成果数量10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实验室公共平台处于边建设边运行阶段，业务发展需要继续培育，高层次人才自主培养体系建设需要持续稳定支持，需要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专项扶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度安排财政资金预算25,000万元（其中珠海市市级财政预算7,500万元），执行数为14,913.11万元，完成预算的5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智能院已进入实质性运营，整体建设工作较为顺利。智能院员工总人数230余人，已启动重点研究方向和科研任务，已与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及生物医药机构及企业共建了7个联合实验室，研发出基于神经拟态芯片的天琴类脑超算原型验证机以及天琴类脑超算芯片等成果，以智能院名义在神经科学和计算机科学的国际主流学术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49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

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二期资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度安排财政资金预算4,000万元（其中珠海市市级财政预算2,000万元），执行数为2,817.94万元，完成预算的7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创新科技园项目全面封顶，新引进入职博士25人，完成科研论文40篇，SCI发表27篇，EI发布9篇，核心期刊发表3篇，其他英文期刊1篇；申请及授权专利共计49项，新申报专利34项，获专利授权

16项；完成深圳先进院向珠海转移科技成果30项，积极参与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的申报，申报重大科研项目57项，获批重大科研立项12项，完成新增培育企业16家，积极举办参加各类创赛、会议活动，累计主办、协办、参展大型活动8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制于单位体制及营业收入或产值的问题，无法申报某些科研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针对新型研发机构分类别、可以选择性地提供项目申报。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名称：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填报人姓名：李崧

填报人联系电话：2251010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我局共有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17595.64万元，实际支出14620.69万元。通过项目评审等方式，用于支持我市科技企业、公共平台等开展科技创新活动，包括产学研合作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市科技创新公共平台项目、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等。另有部分资金用于项目评审、政策研究和相关科技创新活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及自评等级

自评分数：95

自评等级：优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实际支出14620.69万元，包括高企认定市级考评奖励9244万元，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2292万元，产学研合作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1170万元，市创新创业大赛奖励350万元，国家、省科学技术奖配套320万元，市科技创新公共平台资金280万元，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计划项目261.85万元，企业研发经费投入补助区级奖励资金150.5万元，异地创新中心奖励区资金64万元，省级防震减灾示范学校、科普教育基地建设经费15万元，市科技创新局工作管理费473.34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总体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市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完成了总体绩效目标，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完善了科技创新环境，鼓励社会创新活动，提升我市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的科研与创新能力，促进落实国家、省、市下达的科技创新考核要求，为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3. 专项资金分用途（方向）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高企认定市级考评奖励。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激发企业创新的主观能动性，着力培育一批科技型企业按照高企的方向发展壮大，促进一批高企做大、做强、做专、做精，成为掌握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质企业，不断壮大我市高企队伍。2022 年共推荐至省科技厅参加专家评审的企业 989 家，同比增长 27%；认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 873 家，同比增长 26%；有效高企数 2308 家，同比增长 11.18%。

(2) 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聚焦制约我市重点产业集群、产业链核心环节及前沿重点领域开展的具有重大创新性和突破性的技术研发、应用示范，有望形成一批产业带动性强、技术自主可控的原创性科技成果，对产业发展具有全局性、带动性的技术攻关项目。2023 年在集成电路芯片、材料与关键元器件、IP 工具研发及应用等专题支持 9 个事前资助项目，资金合计 4500 万元，由市区财政按比例分成，其中市财政承担 2150 万元，相关区财政共承担 2350 万元。并对往年 3 个省级配套资金



项目尾款予以拨付，拨付资金 340 万元，其中市财政承担 142 万元，相关区财政共承担 198 万元。

(3) 产学研合作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支持我市重点产业领域的科技研发合作活动及省重点学科领域的基础与应用基础课题研究工作，逐步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突出重点、有效整合资源，推动科技创新政策的完善和有效实施。2022 年共受理产学研合作项目 255 个，其中 48 个项目立项。获立项资助的企业中超过 50% 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对促进中小企业产品升级和转型发展，以及加快推动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具有较为明显的作用，同时对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截至目前，累计 146 项产学研项目、60 项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立项，财政资金支持超过 1 亿元。其中，146 项产学研合作项目累计撬动企业自投研发经费超 7 亿元，预计可新增营收 46 亿元，新增利税 11 亿元。

(4) 市创新创业大赛奖励。为加快建设湾区新兴科技创新城市，引导更广泛的社会资源支持创新创业，推动各区落实创新创业大赛奖补政策，加速成果产业化，对各区实施创新创业大赛奖补进行考核奖励。2023 年创新创业大赛各区支付项目资金 660 万元，根据政策下放有关规定，共拨付 350 万元市财政奖励资金至各区。

(5) 国家、省科学技术奖配套。及时足额地向省科学技术

奖获奖单位兑付奖励配套资金，鼓励、引导人才从事科技创新事业，进一步发挥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2022年度我市有8项作为第一单位获得的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其中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4项，二等奖4项，配套奖励资金合计共320万元。

(6) 市科技创新公共平台资金。2023年我市共有2家单位新增获批广东省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数量累计达358家。新增认定27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总数达266家。实施该政策以来，有效整合资源、推动我市科技创新平台的完善和有效服务，支持我市产业发展，充分体现了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新质生产力推动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能力。

(7) 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计划项目。通过财政资金支持，推动涉及珠海市社会发展领域的重点技术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研究，促进我市社会发展事业科技进步，持续提升我市社会发展领域科技创新能力。2023年度共立项资助105项，支持范畴涵盖了医疗卫生、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社会事业与社会安全、农业农村、生物医药与器械、电子信息、农业农村、新能源与新材料、资源与环境等。

(8)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补助区级奖励资金。引导我市企业持续加大研发费用投入，激发企业创新投入内在动力，由各区出台政策进行研发经费投入补助。根据各区补助情况，对各区进行区级奖励。2023年，各区支付补助资金519万元，根据政策下

放有关规定，共拨付 150.5 万元市财政奖励资金至各区。

(9) 异地创新中心奖励区资金。为深入实施产业强市战略，大力推进精准招商，提升重点产业集群和产业链发展水平，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境内外科技创新资源汇聚珠海，促进珠海市异地创新中心建设和规范发展。对各区支持异地创新中心实施奖励，2023 年立项 8 个，各区支付项目资金 160 万元，根据政策下放有关规定，共拨付 64 万元市财政奖励资金至各区。

(10) 省级防震减灾示范学校、科普教育基地建设经费。通过支持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及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增加我市防震减灾科普教育阵地，提升广大市民的防震减灾意识和应急自救能力。2023 年共支持 2 所中小学校、1 所高校创建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及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

(11) 市科技创新局工作管理费。通过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等方式，一方面支撑了我局科技创新项目的申报、评审、验收等管理工作，达到科技计划项目顺利实施的目标；另一方面丰富了我局科技创新活动和政策研究，为下一步科技政策实施提供理论基础，营造我市良好的科技创新氛围。2023 年，我局完成了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产学研合作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等申报、评审、验收工作，组织了珠澳科技创新大讲堂、澳珠产学研创新联盟、中国-葡语系国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等相关科技创新活动，开展了“双十”产业集群培育建设等研究工作。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 按照《珠海市市级产业扶持资金管理调整方案》（珠财〔2022〕28号）“区出台政策、区兑现资金、市考核奖励”规定，我局将部分政策下放至区执行，由区出台政策和兑现资金，市负责考核奖励。

在制定预算阶段，我局根据各区上报的实施计划，按照市区分成原则谋划年度预算。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各区落实具体政策进度不一，部分区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兑现已出台的政策资金。导致我局无法全额拨付奖励区资金预算。

2. 按照市级项目资金市区分成原则，我局市产业核心和关键技术攻关项目、产学研合作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等需要区财政承担部分资金。部分区因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拨付区级财政承担部分，导致企业未能获得全额项目支持资金，影响企业政策获得感。

三、下一步改进计划

根据市财政局要求，做好政策自评工作，结合各区情况，对下放区政策、保留市级执行政策做出适当调整。

附件 3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
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填报人姓名：吴达

填报人联系电话：13750084641

一、基本情况

2023年，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以下简称实验室）迎来运行期建设的奋进之年。实验室坚持“立足湾区，深耕南海，放眼全球”的发展定位，秉承“崇尚首创，力争最优”的发展理念，积极发挥“政府所有，大学管理”的体制机制优势，在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国际科学前沿、地方经济发展的“三轮”驱动下，积极布局“海洋牧场与健康养殖、海洋工程与智能装备、海洋安全与防灾减灾、海洋生态环境与碳汇”四大任务，开展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解决关键“卡脖子”问题，服务国家和地方重大需求；推动前沿研究中心建设，持续聚焦前沿科学问题攻关，引领科技创新；同时，进一步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和公共平台开放共享，促进海洋产业升级，提升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

实验室2023年第一批建设经费（基本运营保障）2.71亿元于2023年4月到位，第二批建设经费（重点任务）1.26亿元于2023年9月到位，本次评价金额即市本级实际下达预算资金3.97亿元，其中，重点任务（1.26亿元）项目实施周期为2023年9月至2024年8月。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及自评等级

围绕南方海洋实验室2023年财政资金预算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进行自评，自评分数为96分，自评等级

为“优”，详见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实验室全年实际完成财政资金支出 4.17 亿元（含上年结转专项债资金支出）。按项目大类划分，其中基本运营保障支出 2.92 亿万元，市政府交办重点任务支出 1.25 亿元。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

2. 专项资金完成总体绩效目标情况

2.1 决策方面

项目立项：论证决策充分，目标设置科学、保障措施有力。

在主管部门积极推动下，由市委副书记、市长、实验室理事会副理事长黄志豪主持召开的实验室 2023 年第一次联席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顺利举行，明确了实验室运行期建设发展方向。实验室坚持主任办公会的集体领导与民主决策，2023 年 12 月 4 日顺利召开了实验室第一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全年组织开展 18 场主任办公会，审议了 181 项议题并督办完成。实验室根据有关制度规定，实施采购前均对项目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合法合规性、预期效益等进行科学评议。实验室根据省科技厅通知要求，编制运行期（2024-2026 年）建设实施方案，并按规定的审核程序履行报批手续。实验室 2023 年四大任务、前沿研究中心、创新团队、产业化工作和自主科研项目立项前等均按规定程序实施专家论证和主任办公会集体决策。

资金落实：严格按照市委常务委员会会议精神编制资金分配方案（预算方案），本次纳入绩效评价预算金额 3.97 亿元分为基本运营保障 2.71 亿元和市政府交办重点任务 1.26 亿元两大模块，分别于 2023 年 4 月、9 月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2.2 过程方面

资金管理：预算执行规范且支出合规。全年预算未发生调整，资金支出合法合规，会计核算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按规定设专账核算，专款专用。根据实际业务进展，实验室 2023 年资金支出率约 80%。

事项管理：实施程序规范且监管有效。实验室运行期建设实施方案严格按广东省科技厅规定编制和履行报批手续，根据政府采购法规及省市有关规定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工作。实验室根据科技发展需求和管理职责，以“规范管理、有效控制、防范风险”为目标，已制定 90 余项管理规章制度，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实验室聘请第三方机构对上年度内部控制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未发现报告期内实验室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2.3 产出和效益

本年度上报珠海市数字政府的预算绩效目标共 23 项。其中，**第一批建设经费（基本运营保障）** 2.71 亿元对应绩效目标 10 项（产出目标 6 项、效益目标 4 项），截止 2023 年底已全部完成；**第二批建设经费（重点任务）** 1.26 亿元对应绩效目标 13 项（产

出目标 9 项、效益目标 4 项），由于重点任务于 2023 年 9 月启动，任务目标均以年度为周期，结题时间为 2024 年 8 月，各项任务仍在持续推进中，截止 2024 年 4 月，已完成其中 10 项绩效目标，3 项目标正在加快相应任务的实施，推动成果产出。

以下对第一批、第二批建设经费相应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一说明。

基本运营保障经费 6 项产出目标均已达成年度目标：

（1）本年度依托实验室共获批各级竞争性科研项目 34 项。

（2）本年度举办学术会议共 157 场，参会人数约 12500 人次。其中，联合港澳高校组织学术会议 21 场，举办珠海海洋论坛 4 期。

（3）建成国家级创新载体或分支机构 2 个，包括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与实验室合作建设的“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大湾区分中心”以及为积极推动“海洋负排放”国际大科学计划（ONCE）实施成立的“海洋负排放粤港澳创新研究中心”。

（4）本年度发表科研论文、著作共计 916 篇。

（5）授权专利 45 件，为后续专利规划布局打下基础。

（6）公共平台仪器设备到货安装率达 94%。

基本运营保障经费 4 项效益目标均已达成年度目标：

（1）本年度依托实验室获批各级竞争性科研项目立项金额合计 7,642.3 万元；

(2) 公共平台收入 1,966.72 万元,基本达成年度目标;

(3) 全年提交政策建议及决策咨询报告 15 项。

(4) 公共平台为 53 家单位开展了检验检测、测试加工、技术咨询、方法研究、设备共享、数据采集处理等服务。

重点任务经费 9 项产出指标已有 7 项达成年度目标:

(1) 四大任务已专利申请合计 21 项;

(2) 已完成研发新型深远海养殖平台 3 座;

(3) 已建立海上鱼类亲本培育与繁殖基地 1 个;

(4) 已完成海水养殖种质与基因资源样本数量 2,020 份;

(5) 已完成新型网箱与挂网技术 1 种;

(6) 蓝海产业园装修工程于 2023 年底基本完成,顺利通过消防验收;

(7) 蓝海产业园孵化企业数量达 5 家,与首批 5 个原创性技术项目完成入园签约。

其余 2 项目标正在进展中:

(1) 构建 1 套海洋生态牧场鱼类养殖模式正按计划加速推进中,现已完成前期各项工作;

(2) 研究课题按时结题率需待项目 2024 年 8 月结题时统计。

重点任务经费 4 项效益目标已有 3 项达成年度目标:

(1) 四大任务已争取竞争性科研经费 3,020 万元;

(2) 四大任务提交政策建议或决策咨询报告等 15 项。

(3) 四大任务得到实际应用的科研成果数量 10 项。

其余 1 项目标正在进展中：

(1) 截至 2024 年 4 月，四大任务成果转移转化收入 195.5 万元，已达成总目标 60%。

除上报珠海市数字政府的预算绩效目标外，对本项目总体经济性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1) 本项目严格实行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具备较好的经济性。2023 年年初，实验室根据业务模块严格执行预算控制，将实验室主任提出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用好每一分钱”的精神贯穿到各项经济活动中。2023 年，实际下达财政预算资金 5.37 亿元，实际财政资金支出 4.17 亿元，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在合理范围内，如 2023 年实验室启动公开招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216.05 万元，中标金额 4,056.90 万元，成本控制率约 96%，均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成本节约率约 4%。

(2) 本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2023 年，珠海市委市政府领导多次前往实验室现场考察调研参会，高度认可实验室运行期的谋篇布局。第一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上，黄志豪市长和李聃副市长充分肯定实验室各项工作取得的积极成效。

2023 年 4 月 10 日，习近平总书记前往湛江考察海水养殖种子工程南方基地，实验室首席科学家何建国教授向总书记讲述了一尾好虾苗的背后的故事；央视纪录片《探索交通》报道了“向

海图强——“珠海云”智能型无人系统科考母船”；实验室“海洋数字孪生助力海洋研究创新突破”获央媒《焦点访谈》报道。

2023年，广东省海洋工作领导小组、珠海市农业局、珠海市委办等多部门向实验室发来感谢信、表扬信；四大任务服务地方经济获得各级部门的认可和支持；实验室入选“广东省海洋强省建设表现突出单位”，实验室主任陈大可院士和副主任孙冬柏教授入选“广东省海洋强省建设表现突出个人”。

3. 专项资金分用途（方向）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3.1 基本运营保障经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023年，实验室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响应广东省“打造海上新广东”重要部署与珠海市“产业第一”工作总抓手，面对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的经济恢复发展与日渐复杂的国际环境影响，实验室在珠海市和中山大学的坚强带领下，同呼吸、共进退，攻坚克难，加快构建发展新格局，坚持以基础研究为创新原动力、以国家海洋发展战略为导向、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牵引的“三轮驱动”，优化调整运行期发展思路，着力推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1）坚持“三轮驱动”，优化发展展现新力度

党建引领焕发发展活力。实验室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引领作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定不移深化贯彻政治核心、

服务实验室建设发展大局，以党建联动融合促进业务高效发展，将党建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放大共促发展的联动效应。

调整部署绘就优化蓝图。实验室以“科学前沿、国家战略、地方需求”为三轮驱动，以“需求导向、任务牵引”为优化原则，科学部署“海洋牧场与健康养殖、海洋工程与智能装备、海洋安全与防灾减灾、海洋生态环境与碳汇”四大重点科研任务，主动适应发展新形势、新挑战，在突破科技前沿、服务国家战略的同时，更好服务地方经济与产业发展。实验室第一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四大任务布局推进情况，一致认可四大任务建设方案。根据四大任务及相关重点工作布局，实验室进一步修订完善实验室运行期实施方案（2022-2026年）。

体制优势保障稳健运行。实验室五年以来建设成果与近两年亮眼成绩均获第一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高度肯定，并为实验室后续的高质量转型发展指明了方向，实验室全年共召开主任办公会议18次，完成181项重要议题审议，积极应对战略调整，重塑资源配置，布局配套管理措施，实现绩效责任和预算责任双约束。顺利通过BM资格现场审查，取得JGBM二级资质，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拓展了新渠道。

创新团队蓄力突破激发创新动能，支撑服务四大任务。2023年获批国家级项目12项，立项经费5509万元；省（厅局）级项目5项，立项经费1603.3万元；市级项目4项，立项经费38万元；横向项目13项，立项经费492万元，合计7642.3万元。

其中，牵头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合同金额 4800 万元，是广东省首个海洋渔业领域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部省联动项目，也是实验室海洋牧场与健康养殖任务推进的重要进展。自实验室成立至 2023 年底，实验室竞争性科研项目已达 97 项，国家级 32 项，省市级 31 项，横向 34 项，立项总经费达 4.3 亿元。

实验室海洋智能与无人装备创新团队牵头申报的《高性能无人艇浅水地形测量装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 2022 年度海洋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岛礁与海洋工程创新团队牵头申报的《中长周期波海况下工程船舶施工适应性评估方法研究及应用》项目获得 2022 年度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前沿研究中心牵头申报的《全球变暖停滞模拟与预测及区域气候响应》项目获批上海市海洋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实验室联合中山大学自主设计的全国首座可折叠自主升降网箱深海养殖平台“珠海琴”，荣获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

（2）坚持开放共享，平台服务支撑有态度

夯基垒石强化平台运行。实验室以“国际一流，国内领先”为目标，持续稳步推进八大公共平台建设。搭建公共平台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共平台管理，全面提升公共平台运行效率。发布公共平台共享收费标准，优化业务流程，拓展开放共享渠道，主动对接国家、省市共享平台，面向社会开放，为科技创新和社会需求服务。成立实验室检测中心，专门从事检验检测、海洋环

境调查和监/检测技术标准化研究工作，制定并实施《检测中心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规定（试行）》《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等规章制度，推进检测中心质量管理体系搭建，稳步开展CMA资质认定和CNAS检测认可申报前期准备。

开放共享落实服务支撑。实验室已初步构建形成全海域覆盖新型智能科考集群：全球首艘智能型无人系统科考母船“珠海云”完成了国内首个沿海自主科考航次，采集到我国从南到北的丰富的航行场景样本，积累大量实测数据和实践经验，为我国自主航行相关技术在国际舞台上发出“中国声音”提供了实战依据；测试指挥艇“万山”号顺利交付，已逐步形成测试指挥保障能力；测试工作保障船“香洲云”是国内首艘配备全国产调查系统装备智能型区域级综合调查船，现已投入试航，将成为推动我国海上调查和装备试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利器，并可为区域海上救助、应急搜寻等社会经济服务贡献力量。2023年，实验室公共平台为各类机构提供优质高效的测试、科学调查、技术咨询、数据分析与处理等技术服务，仪器设备工作机时超96万小时，共享机时约70万小时，收入约2000万元。

创新技术致力能力提升。实验室公共平台通过技术研发和实践创新，不断提升技术支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其中：

海洋工程技术试验平台成功获批“珠海市钛钢复合材料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可满足钛钢复合材料工艺研发、组织表征、性能的测试需求和部分关键指标的分析检测条件，着力提升

技术支撑能力和标准化服务水平。

海洋科考平台建立高质量的海洋科考技术支撑体系，已构建包括河口海岸、深远海乃至极地开展大气、海面、水体、海底在内的全方位综合探测科考服务体系，全年支撑服务科考航次共 8 次。

海洋生物资源库全年支撑服务了包括中山大学、澳门大学、珠海健帆生物等多家单位，支撑服务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级、省级科研项目共 28 项。

海洋数据中心面向珠港澳海洋风险监测预警研究中心、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中山大学等数十家单位的 500 多名用户提供了分级分类的数据开放申请和共享服务，并牵头完成了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海洋科学数据联盟建设。

海洋遥感信息中心全方位开展海洋遥感大数据信息服务与决策中心运维及推广，并面向不同用户需求开展定制化专题产品服务。截至 2023 年底，系统总用户访问量近 2 万人次，数据、产品下载超 17 万次。

海洋元素与同位素平台的高分辨二次离子质谱仪（SIMS）、纳米离子探针（Nano SIMS）等五台单价千万级的大型贵重精密仪器已完成安装调试并启动共享测试服务，将成为海洋环境学、古气候学、地球和行星科学、考古学、半导体材料学等学科领域研究的利器，对服务国家科研战略和地方经济发展产生重要影响。

南海四基观测系统建立的港珠澳大桥断面综合观测系统和珠江口海洋环境实时观测系统,为防灾减灾、生态保护、白海豚监测、科学研究等提供实时数据支撑。

万山海上测试场积极推动融入国家海洋综合试验场(珠海)建设工作,“边建设、边使用”稳步推进覆盖陆-海-空的试验保障体系,加快推进大万山岛试验指挥控制中心(临时)建设,顺利完成测试场指挥控制中心的建设与验收。

多措并举推动品牌建设。全年累计申报各级创新平台6项,其中2项获批立项(珠海市钛钢复合材料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珠海市海洋科学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项已进入答辩环节(广东省海洋经济动物种质资源核心库、《Ocean-Land-Atmosphere-Research》(海洋-陆地-大气研究)高起点英文新刊创办)。实验室积极联合多家科研机构积极建设创新平台,包括联合中山大学全面推进极端海洋灾害全国重点实验室申报,联合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共同建设“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大湾区分中心”,联合澳门城市大学共建“中-葡文化遗产保护科学‘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海洋文化遗产研究中心”等。

(3) 坚持人才为先,引才留才育才重精度

立足根本“高”“精”“准”引人才。实验室现已汇聚各类优秀人才991人,其中,固定人员578人,占比58.3%,较往年提升5%。实验室人员中,共有硕士研究生168名,占比16.9%;

博士研究生 745 名，占比 75.2%；中级职称人员 135 名，占比 13.6%；高级职称人员 656 名，占比 66.2%。各类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包括两院院士、CJ 学者、杰青、优青等 97 人。本年度人才引进成效显著，成功引进落地海外青年人才，新引进人才成功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项目（海外）资助。开拓国际化人才储备，助力国际人才扎根珠海。博士后工作站分站运转良好，持续推进博士后人才引育，2023 年首次入站外籍博士后。

增强效能“新”“优”“活”育人才。2023 年，实验室人才队伍结构和质量持续优化，本年度新增国家级人才 10 人，新当选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 人、CJ 学者特聘教授 1 人、“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获得者 1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 2 人、青年 CJ 学者 1 人、“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2 人，充分体现实验室人才培养活力。首次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 项、中国博士后基金面上资助 3 项。在研究生培养方面，已累计培养研究生 211 名，累计培养博士生研究生 16 名。

人才为先“服”“实”“细”暖人才。落实政府各项人才保障措施，本年度共申报各层次人才项目、人才补贴 166 人次，落实补贴 703.9 万元，力争做到政策宣讲到人、落实到人，使实验室人人享受到人才政策红利。不断加强工会建设，关注员工健康，开展定期体检、健康培训、送温暖、慰问等活动，切实关爱人才，提升人才归属感。举办集体生日会、冬至包饺子、运动打卡、趣

味运动会等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增强凝聚力与向心力,营造“以人为本、快乐科研”的和谐氛围。

(4) 坚持科普宣传, 学术品牌再造能见度

期刊建设实现跨越发展。实验室深入推进《Ocean-Land-Atmosphere Research》(OLAR)期刊建设工作。作为我国与《Science》合作的首本海洋领域期刊,OLAR期刊以“分享卓见,探索前沿”为理念,以“高起点、高水平”为基本定位,打造前瞻性学术交流平台,刊发海洋、陆地、大气交叉学科领域的科技成果。截至2023年底,OLAR期刊文章总下载量达7万余次,网络关注人数超297万人次,在线刊出的多篇热门文章被全球26个国家的37家主流媒体源引报道了72次,刊载的30%文章的Altmetric指数在同期发布研究成果中排名TOP5%。

科技引领锻造学术名片。积极组织各类学术活动,造就学术碰撞与合作交流的“推进器”。2023年度实验室共举办各类学术会议、学术论坛、学术沙龙等157场,参会人员约12500人次,联合港澳高校组织学术会议21场,举办珠海海洋论坛4期,其他各类学术论坛16期,综合性学术会议18场,科研团队学术会议45场,学术讲座48场,学术沙龙5场。在国际合作方面,实验室持续发力,顺利与国际海洋数字孪生计划(DITTO)签署合作备忘录,与马六甲历史城区签署“海上丝绸之路中-马海洋考古遗产研究中心”协议。实验室成功加入中国标准化协会海洋分会、广东海洋协会海洋生态健康与蓝碳发展分会、广东海洋协会

海洋科普与素养教育分会、珠海市青年发展海洋产业促进会等，进一步拓宽沟通合作网络。

特色鲜明呼唤科普强音。聚焦海洋特色，围绕实验室科普基地组织系列海洋科普品牌活动，打造湾区科普名片。2023年，实验室科普基地人气高涨，全年接待参访共1.74万人次，首次突破万人大关，较2022年同比增长5.5倍。实验室三度登上央视新闻直播间等栏目，获央媒及省市主流媒体报道首次突破三位数，知名度和曝光率大幅跃升。实验室官网年度访问量达近40万人次，同比增长50%，公众号全年发布文章463篇，年阅读量超40万，远超国内同类型实验室或海洋科研单位。

3.2 重点任务经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海洋牧场与健康养殖：2023年度，该任务凝聚各方优势力量，共同推进大湾区海洋牧场高质量发展。实验室联合中山大学、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等14家省内外海洋牧场优势科研力量，携手珠海市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海兴农水产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等近40家企事业单位在海洋牧场种业、设施装备、营养饲料、养殖技术以及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研究与成果应用示范。

产学研合作、科企一体化推进，突破海水养殖种质资源与种业关键技术。构建海水养殖动物种质与基因资源库，保藏石斑鱼精子样品1500份。构建南美白对虾、斑节对虾等种质资源评价技术，开展对虾种质资源评价与保藏；建立对虾主要疾病的检测

方法，协助珠海本地企业开展对虾亲本扩繁与虾苗无特定病原 (SPF) 生产技术体系构建，生产与销售 SPF 南美白对虾虾苗 50 亿尾，斑节对虾虾苗 10 亿尾。开展黄鳍鲷、金鲳、马友鱼、海鲈亲本扩繁以及鱼苗的生产工作，产出黄鳍鲷种苗 4500 万尾，金鲳种苗 6000 万尾，马友鱼种苗 3500 万尾，海鲈种苗 1000 万尾。

多学科协同创新，自主研发现代化海洋牧场关键设施设备。以解决抗风浪弱、网衣污损、起捕难、自动智能化程度低等问题，研制全国首座搭载可折叠自主升降网箱的数字化智能养殖平台“珠海琴”，拥有 5 项自主知识产权，并获得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研发新型材料座底式桁架平台(海底池塘)，使建造成本降低 30% 以上，这两类养殖平台已获得多家企业委托研制合同。

面向国家和产业重大需求，构建海水健康养殖关键支撑技术体系。突破病原快速检测及病害综合防控技术，研发了多个病原快速检测试剂盒，研制病原现场快速监测仪并投入市场化应用；开发多个鱼类病毒病和细菌病的高效疫苗，研制疫苗自动接种装置三代机，建立了对虾健康绿色设施化养殖模式示范基地。

构建立体高效海洋生态牧场，探索牧场碳汇效应。完成重点水域海洋生态牧场环境和生态本底调查，建立了贝类底播和牡蛎筏式养殖容量评估技术，明晰了陆基养殖对伶仃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环境的影响，揭示微型生物驱动的元素循环耦合机制。

建设海洋牧场监测预警与风险评估系统，为海洋牧场安全生产与管理提供重要支撑。已在示范区布放气象监测站 1

个，已集成海洋多功能立体监测浮标 1 个。获取了珠江口海域 1km 分辨率 MODIS 遥感影像以及 20-30m 分辨率 Sentinel-2 MSI 和 Landsat 8/9 OL 遥感影像，分析对比了现有遥感算法在珠江口海域的适应性，不断推进建设海洋牧场环境实时在线监测网络，初步开发了灾害风险过程模拟评估与预警技术。

(2) 海洋工程与智能装备：2023 年度，该任务围绕海底数据中心、海洋工程装备、国产化海洋仪器三大方向，以实现海洋工程与智能装备的工程化、产业化为目标，以“总体部署、分布实施、专家决策、集智创新”为原则，先后举行四次专家论证会，对各子任务进行严格把关，最终立项项目 11 项。

针对广东省和珠海市对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产业的发展布局，对海底数据中心的市场前景和先进技术进行了充分调研，创新提出了满足珠海需求、符合珠海实际的“基于岛礁连廊的海底数据中心”设计思想，初步完成了概念设计，并完成了钛钢复合结构海底数据方舱耐压壳体、低成本低 PUE 值的海水换热模式的设计，目前已由珠海市工信局牵头成立专项小组共同推进；完成了便携式观测型水下无人航行器、“空-海-潜”跨介质无人航行器、深海全剖面腐蚀电化学测量仪等新型海洋仪器的设计，完成了基于光纤传感的海洋分布式监测装备、深海水声目标组网探测关键装备、分布式智能漂流浮子、可机动浮标等海洋仪器装备的初步设计。上述工作均按计划正在开展原理样机的研制。

2023 年，申报组建了“珠海市钛钢复合材料与应用工程技

术研究中心”，目前正在积极申报省级工程中心；获批了JWKJW基础加强项目“高强度钛/钢复合板***“基础研究”，已召开5次技术对接会，推进海洋钛钢复合板材料的开发与应用。参与的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海上风电联合基金重点项目“海上风电塔筒焊接构件在海洋环境-复杂载荷耦合作用下的腐蚀损伤规律与机理研究”成功获批，目前按计划推进相关工作。

(3) 海洋安全与防灾减灾：该任务以海洋经济发展需求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为牵引，建设高效、智能、可靠的海洋环境安全保障系统，服务新形势下的南海国防安全；打造多灾种、全链路的海洋防灾减灾科技支撑新体系，提高珠海市海洋风险综合管理能力；开展海洋智能观测和先进模式研究，在相关领域孵化具有竞争力的企业，为珠海市“产业第一”的发展目标服务。

2023年度，作为海洋安全与防灾减灾任务的主要内容和重要抓手，“珠港澳海洋风险监测预警研究中心”于10月30日挂牌成立。主要围绕预警研究中心能力建设、珠海市海洋防灾减灾服务保障和海洋防灾减灾前沿科技支撑开展。在海洋智能观测方面，完成了珠江口14座浮标、1个潮位站的建设，并建成海洋环境观测显示平台；在数据共享方面，完成了安全的数据传输网络搭建，实现了超算中心、预警研究中心和用户的互联共通；在先进模式方面，实现了5套数值预警报系统的实时运行，包括大气预报系统、台风预报系统、大湾区海洋环境预报系统、海浪预报系统和风暴潮预报系统，并完成了海上搜救系统建设，服务珠

海市海上搜救指挥中心；在支撑平台建设方面，完成了预警研究中心科研平台、大屏展示系统的升级改造以及小程序开发；在服务保障方面，多次为珠海市涉海单位提供高分辨率的海洋风险服务信息(制作台风风险分析 14 期)，为“珠海云”科考航次提供作业环境保障信息(制作海上科考保障信息 16 期)。

(4) 海洋生态环境与碳汇：该任务面向国家“双碳”目标与珠海市产业经济发展，聚焦珠海及其邻近海域生态环境安全与碳汇，按照“平台建设-理论与技术创新-数值试验-环境修复”链条，以浮标阵列和智能支持母船为载体，构建陆基、海洋、大气碳通量立体智能观测系统，开展复杂海洋环境下针对海洋碳储量、碳输运和碳源汇的空-海-潜组网智能敏捷立体观测，形成多维数据库和数字孪生体系；利用滨海湿地观测数据、近海生态过程模拟系统与实验室验证等手段，探索微型生物驱动的海洋碳汇形成和转化新机制；开展全球-区域-近岸跨尺度海洋碳循环数值模拟研究，评估特定环境下负排放方式的碳储潜力；开展滨海湿地与海洋牧场碳汇工程示范，研发污水碱化技术和滨海湿地(如红树林)增汇减排技术，并在环境修复、海洋碳汇核算、海洋碳汇项目开发、交易平台构建方案及实现路径、海洋产业绿色转型升级等方面取得突破；以海洋负排放粤港澳创新研究中心和高水平学术期刊 OLAR 为主要平台，积极推动国际和地区合作。

2023 年度，该任务已完成船-机一体式海气碳通量观测设备系统集成，以及动基座起降、跟飞、自主避障等船载无人机关键

技术开发，并根据海洋碳汇初步设计了不同类型无人机，无人船组网观测范式并进行海试验证；发现红树林湿地微生物驱动的甲烷代谢与氮硫循环的耦合机制及碳汇形成的重要微生物类群，正在构建近岸生态过程室内模拟系统，以量化滨海湿地碳垂直埋存和水平转移对海洋碳汇的贡献；分析了我国近海富营养化缓解现象及其归因，并在珠江口多功能航标上实现了海表 CO₂ 的长时间原位自动观测；研发了全球-南海-粤港澳大湾区海洋生物地球化学数值模式，并开展了大洋碱化试验，初步量化了大洋碱化的巨大增汇潜力。2023 年 5 月，挂牌成立“海洋负排放粤港澳创新研究中心”，积聚大湾区智慧，推动海洋碳汇研究合作。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 绩效评价方法不统一

地方财政部门每年对省实验室开展市直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评价（以下简称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绩效评价体系，与《广东省实验室运行期省级财政投入资金管理办法》中对省实验室运行期考核方式、考核指标差距较大。

实验室需要同时对标广东省和地方两套制度体系落实考核指标，目前尚未形成针对新型科研机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议优化统一各级主管部门对省实验室绩效评价方式，避免两个体系并行。

2. 业务发展需要培育

目前实验室公共平台处于边建设边运行阶段，各方面机制需

逐步完善，设备须加快推进投入使用，公共平台资源共享工作还存在运行保障不足、运行机制不完善、市场竞争力不足等问题，公共平台各项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仍需加强培育与发展完善。

3. 人才引进力度不够

实验室高层次人才自主培养体系建设需要持续稳定支持。实验室作为新型研发机构，应积极发挥人才体制机制创新优势，成为开放合作和人才吸引的重要平台载体。实现粤港澳大湾区海洋领域核心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突破，提升海洋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急需加强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引育，加快引进培养海洋等相关领域“高精尖缺”人才，以人才资源引领科技创新。

三、下一步改进计划

2024年，实验室运行期业务进入新跑道，各项重点任务进入冲刺出成果阶段，实验室将探索形成目标导向的高效管控模式，优化完善支撑运行的组织结构。优化资源合理配置。建立基于战略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优化预算绩效考核评价管理，切实发挥预算使用效益。

（一）探索适应实验室发展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充分激发大家的积极性、主动性

研讨形成适合省实验室运行发展期的绩效评价体系，兼顾国家战略需要和地方产业发展需求，兼顾短期形成硬实力和长期培育软实力综合形成的效益。

（二）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支撑业务发展，大幅提升开放共

享程度

进入运行期后，实验室承接了各项业务，随着业务体量的提升和形式的多元化，如何充分利用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优势，探索建立完整、科学、高效的管理机制，为全方位落实公共平台资源开放共享，打造持久的自我运行维护能力，为实验室各项业务高效运转、各项战略落地实施提供有力的支撑。

（三）加大人才引育的力度，支撑实验室高质量发展

2024年，国家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领域投向将高层次人才自主培养体系纳入支持范围。实验室将加大人才引育力度，支撑实验室高质量发展。优化人才引进策略，制定人才引进政策，拓宽引进渠道；搭建人才发展机制，完善人才培养体系；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营造尊重创新的文化，发挥人才资源优势；加强产学研合作，推进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强化人才引进后的跟踪服务，完善反馈机制。

（四）加大力度推进四大重点任务，争取产出突破性进展

围绕“国际前沿、国家战略、地方需求”三轮驱动，加快推进四大任务科研进展，持续优化四大任务管理模式，推动产出亮点成果，并加强成果转化，服务地方社会经济发展，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附件 5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专项扶持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填报人姓名：黄永坚

填报人联系电话：0756-2898999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专项资金 2023 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扶持对象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一）资金额度

2023 年 3 月 31 日，广东省智能科学与研究院（以下简称“智能院”）收到财政拨付第二年度（2022 年 8 月-2023 年 7 月）专项扶持资金 2.5 亿元。其中珠海市拨付专项扶持资金 7500 万元，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拨付 1.75 亿元。因资金拨付延迟、执行进程延缓等实际客观原因，第二年度专项资金经费执行期延至 2023 年 12 月。

（二）资金分配方式

智能院资金分配方式依据《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第二年专项资金预算》，将资金分配为平台设备费、基本运行费、人员费用和科研支持费四大类别进行使用。

（三）主要用途

充分利用澳门战略地位优势，攻克类脑智能研究领域“卡脖子”技术难题，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在 5 年内将智能院建设成为一流高水平国际化研究院，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两点两廊”战略支撑的重要科技平台，并以智能院为核心争取建设国家级实验室。

（四）扶持对象和绩效目标

1. 建设期限。三方合作共建智能院的期限为 5 年，分为第一

阶段(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共3年)和第二阶段(2024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共2年)。

2. 使命任务。智能院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两点两廊”战略支撑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聚焦具有紧迫战略需求的脑科学、认知科学、人工智能、计算科学与技术、信息科学与技术等领域的交叉研究,加强基础前沿探索和关键技术突破,加强珠海在粤港澳大湾区的科技支点地位,为粤澳合作提供创新动力,推动横琴成为引领我国认知科学、类脑研究与智能科技前沿技术研究的最主要全球中心之一。

智能院的建设任务是:

第一阶段(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争取组建广东省实验室。建立智能院架构,完成各研究中心搭建和平台团队的入驻等,形成智能院的创新研究方向,创新团队形成第一阶段标志性成果。建立大规模脑感知信息处理模型、基于海量智能算力的认知和决策算法、终端智能芯片的领域应用、用于健康医疗领域的智能处理机原理机,以及在金融工商、医疗的云服务系统等研究方向取得研究成果。

引进一批国际国内知名学术人才,研究团队全职人员规模达到150名,其中博士和硕士研究生不少于60名;引进科研团队不少于6个、PI不少于22名,其中符合省创新团队或领军人才申报标准的团队或人才不少于3个;建立博士后创新基地(工

工作站、流动站)1个;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或其他国内外一流高校建立联合培养机制;承担或参与2项以上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在学术委员会选定的1区专业会议或期刊上发表高水平论文10篇以上;申请发明专利30项以上;争取全国性或国际性的专业学术会议到横琴举办;建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成立“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暂定名称),作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智能院孵化科创公司5家以上;甲、乙两方支持丙方和智能院合作建立科技成果产业化投资基金。

第二阶段(2024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积极争取条件申请建设国家级实验室。在构建脑感知认知联接图谱、多模态智能认知器件和场景系统、自主决策的智能计算系统和智能云服务系统的互联网应用等方向取得突出成果。建成一流高水平国际化研究院,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两廊两点”战略支撑的重要科技平台。

引进一批国际国内知名学术人才,研究团队全职人员规模累计达到250名,其中博士和硕士研究生累计不少于100名;引进科研团队累计不少于12个、PI累计不少于36名,其中符合省创新团队或领军人才申报标准的团队或人才累计不少于5个;建立博士后工作站1个,在站博士后累计不少于20人;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或其他国内外一流高校累计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不少于50名;承担或参与累计3项以上省部

级以上科技项目，承担或参与累计 2 项以上国家级重点科技项目，其中至少牵头承担 2 项以上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或国家级重点科技项目；累计在学术委员会选定的 1 区专业会议或期刊上发表高水平论文 20 篇以上；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50 项以上，累计授权发明专利 15 项以上；在横琴举办全国性或国际性的专业学术会议；完善并形成成熟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智能院累计孵化科创公司 15 家以上，其中市场公允估值不低于 1 亿元以上的企业不少于 5 家。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及自评等级

自评分数：93.34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类别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
1	平台设备费	4487	1569.6	平台建设设备采购：（1）神经网络结构和功能技术平台采购设备支出 1263.76 万元（2）类脑器件研发子平台采购设备支出 43.46 万元（3）智能计算机研发子平台采购设备支出 262.38 万元
2	基本运行费	3611	3032.97	基本运行费用支出： （1）基础办公费（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办公系统软

				<p>件、网络维护与网络安全费等) 218.83 万元;</p> <p>(2) 基本运行流动性支出(租赁费、劳务费、财务审计等委托业务费、日常维修和维护费等) 826.9 万元;</p> <p>(3) 围绕智能院的战略规划研讨、人才引进和评估评价、专家组工作会议、国际学术咨询会议等产生的会议差旅接待费 133.64 万元;</p> <p>(4) 物业场地运推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 1584.03 万元;</p> <p>(5) 税费支出(残保金和印花税) 5.29 万元;</p> <p>(6) 资本性支出(专用书籍、办公电脑及其他办公设备等采购费用) 110.78 万元;</p> <p>(7) 粤港澳脑智工程运行费用支出(澳门场地租赁物业费、社团运行支出等) 62.8 万元;</p> <p>(8) 技术平台基本日常运行费支出 90.7 万元</p>
3	人员费用	8035	6647.66	<p>人员经费支出: 人员薪酬 6540.78 万元; 人才引进专项经费支出(新引进研究员的安家费、副研及以上职称全职人员、特聘高级人员的住房补贴、海外引进高级人才的机票费等) 约 106.88 万元。</p>
4	科研支持费	8867	3662.88	<p>科研支持费支出:</p> <p>(1) 科研团队基本运行费支出(主要用于科研团队办公、物业、水电空调、快递、仪器更新与维修等日常运行支出及基本科研业务支出) 1074.76 万元;</p> <p>(2) 科研团队基本设备启动费支出(用于新进科研团队基本建设的设备支出) 1301.55 万元;</p> <p>(3) 特设科研项目费支出 1286.57 万元(由外部专家评议并经院长办公会审议决定设立</p>

				5 项院内特设科研项目。
	合计		14913.11	

2. 专项资金完成总体绩效目标情况。

截止 2023 年底，智能院已进入实质性运营，整体建设工作较为顺利。一是智能院已聘任中国科学院院士张旭为院长，郑立荣（国家高层次人才）和钱诚为副院长。智能院员工总人数 230 余人，其中包含研究员及研究组长 15 名、特聘研究员 19 名、副研究员和高级工程师 11 名、博士后 20 名等。二是已启动重点研究方向和科研任务。14 项科研项目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支持、1 项科研项目获中国医学科学院创新单元项目支持、6 项科研项目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支持、2 项科研项目获广东省杰出青年项目基金支持以及 2 项科研项目获得“广东省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建设和定向委托项目”支持。三是已与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及生物医药机构及企业共建了 7 个联合实验室。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华南理工大学、澳门理工大学等高校签订合作协议，开展科研项目合作和博士生联合培养。四是研发出基于神经拟态芯片的天琴类脑超算原型验证机以及天琴类脑超算芯片等成果。五是以智能院名义在神经科学和计算机科学的国际主流学术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 49 篇。六是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建设按计划推进。已在合作区引进孵化 4 家脑智科技相关公司，在澳门注册成立粤港澳大湾

区脑智工程研究会，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公司（在澳门设立脑智工程管理公司，在合作区设立脑智科技管理公司）。七是智能院获科技部批复建设国家新一代类脑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

（1）体制机制创新情况

a. 聘任机制、人员薪酬、绩效考核制度及职称自主评审体系建设

建立以能力、实绩评价为主的岗位和项目任职机制，智能院根据建设目标要求，实行全员聘用，特聘及高峰人才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照智能院章程规定和聘用管理制度，采取分层次聘用和审核，除智能院聘用人员管理的必要程序外，尽可能简化人才招聘流程。严格执行《聘用评议专家委员会工作规定》等制度，发挥聘用评议专家委员会专业化、客观的评价作用，落实智能院在人员岗位聘用上的自主权。实行社会化用人和市场化薪酬制度，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薪酬标准，从而吸引更多优秀的人才，搭建高端创新团队。

建立绩效考核制度，激励员工不断改善工作方法和工作品质，建立公平的竞争机制，持续不断地提高组织工作效率。

正建立职称自主评审体系，制定职称评审办法、评审标准和操作方案等，探索将职称评审结果与科研人员绩效评价有机动态结合，发挥人才体制机制创新优势、搭建人才成长立交桥，切实

做到引进、培养、挖掘、利用好一流科研人才。

b. 科研管理及产学研合作体制机制

建立科技管理体系和运作程序，智能院将充分借鉴国内外知名研究主体创新经验，按照优势互补、交叉发展的原则，运用广东省、珠海市和合作区赋予的新的组织模式、管理体制，进行战略方向和研究布局。按照智能院建设方案中的研究方向和任务分工，以六个研究中心的主要研究方向部署重点研究工作。

整合优势科研资源，强化产学研合作体制机制建设，优化科技发展生态，智能院在主要研究方向上与科研院所以及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企业共建联合实验室或合作研究项目。目前已与赛默罗生物医药、脑虎科技、燧人医疗科技、寒武纪科技、新近纪智能科技、上海外国语大学等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企业及大学共建了 7 个联合实验室，启动了合作研究项目。

(2) 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a. 智能院已有员工 230 余人，包含全职研究员及研究组长 15 名、特聘研究员 19 名、副研究员和高级工程师 11 名、博士后 20 名。全体员工中，博士 101 人，硕士 85 人。引进高层次人才研究人员数量为 9 人，分别为张旭院士等；符合省创新团队或领军人才申报标准的团队或人才数量为 4 人。

b. 智能院已初步搭建外籍人才招聘渠道，旨在吸纳全球一流

智慧，搭建全球化、多元化的顶尖科研团队。在珠海市科技创新局、珠海市公安局以及合作区经济发展局的指导和支持下，已引进外籍高级人才两名。

c. 智能院已搭建研究生联合培养体系，不断培育硕士和博士人才。目前智能院已和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北京师范大学、澳门理工大学等高校建立联合培养机制，签订博士和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协议。经统计，在培博士和硕士研究生总数为 67 人。

d. 经全国博士后管委会批核，在合作区经济发展局和博士后管理办公室指导和支持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分站于 2022 年 3 月正式成立。智能院将博士后科研工作分站的建设作为实施人才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创新资源和创新环境方面持续创造条件，为博士后的培养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目前已招收博士后 20 名。2023 年，智能院有 6 位博士后获批 2023 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同时获得合作区 1:1 等额资金配套支持。

e. 智能院于 2022 年 6 月成立博士后/研究生联谊会，搭建合作交流平台，促进博士后和研究生与专家之间的交流合作，参与智能院建设，成为未来重要的科研力量。截止目前，博士后/研究生联谊会已成功举办第一作者论坛十一期，神经生物学课程十期，大型文体活动四次，大型对外学术交流会一次。这些活动的

举行不仅可以为智能院博士后、工作人员以及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平台，提高科研人员的实验技术水平以及科研思维高度，还可以促进博士后与其他人员的交流与互动，活跃了智能院的学术交流氛围。

f. 为加强人才交流与培养，智能院积极与境内外大学搭建人才培养途径。目前已有 8 位研究员在北京师范大学备案成为博导和硕导，3 位研究员在澳门科技大学备案成为博导，2 位研究员在华南理工大学备案成为博导。

(3) 科研项目及成果产出情况

智能院汇聚多学科交叉研究团队，探索智能本质规律的前沿科学问题，并基于此开展类脑智能算法、感知认知器件及系统集成关键技术研发，科研工作稳步推进，完成了科研基地、科研团队建设和重点科研任务。

本年度以智能院名义在神经科学和计算机科学的国际主流学术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 27 篇（累计 49 篇），包括认知科学的论文发表在 Cell Research、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Trends in Neurosciences、Nature Communications 等学术期刊，《面向逐通道后训练对数量化的神经网络加速器》发表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顶级期刊 IEEE Transactions on Circuits and Systems I；申请专利 14 个，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件，软件著作权 6 件。

智能院正在承担的科研项目共计 47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 14 项、中国医学科学院创新单元项目 1 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6 项、广东省科技厅项目 4 项、横向项目 2 项、以及智能院自主立项项目 20 项。

(4) 合作交流情况

a. 智能院在主要研究方向上与科研院所以及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企业共建联合实验室或合作研究项目。目前已与赛默罗生物医药、脑虎科技、燧人医疗科技、寒武纪科技、新近纪智能科技、上海外国语大学等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企业及大学共建了 7 个联合实验室，启动了合作研究项目。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华南理工大学、澳门理工大学等高校签订合作协议，开展科研项目合作和博士生联合培养。

b. 智能院积极开展学术交流活动，本年度组织相关学术会议近 62 场，其中大型学术会议 6 场（中国神经科学学会第十六届全国学术会议暨第二届中日韩国际会议、2022 大湾区科学论坛脑科学与类脑智能技术分论坛、2022 年脑科学与类脑智能技术论坛、珠海市神经科学学会第一届会员大会暨神经科学论坛、第十二届神经细胞生物学前沿研讨会、2023 智算论坛）、专题研讨会 8 场、学术报告 14 场、智能院内部 PI 学术交流会 13 场、第一作者学术讲座 12 场、神经生物学系统讲堂 10 场。

(5) 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情况

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是智能院三位一体架构的组成之一，负责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国际交流合作。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于2022年6月在澳门注册成立粤港澳大湾区脑智工程研究会，于2023年10月入驻大横琴澳门国际产业发展中心办公空间，派驻澳门办公人员。

交流合作方面，已在澳门举办研究会成立大会、会员大会，组织、参与社团会员交流会、琴澳联动产业沙龙等多项活动。并于2023年12月在横琴举办脑智创新产品发布会。加大琴澳政府、高校、企业的交流与联系，推进脑智科技研究、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应用。

转移转化工作方面，已建立转移转化管理运营体系，制定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规范科技成果转化处置流程。依托粤港澳大湾区脑智工程研究会，在澳门和横琴设立2家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公司（澳门脑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脑智科技管理有限公司），琴澳联动，搭建科技、市场、资本的桥梁，开展成果转化工作。

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已在合作区引进孵化“珠海横琴新近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燧人(珠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脑虎半导体有限公司”、“赛默罗(珠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家脑智科技相关公司。已完成“高密度智能计算及长距离无源散热系统”、“脑功能检测与调控技术”两个项目的成果

转化工作。

后续会继续围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国际交流合作工作方向，在类脑计算、脑机融合、生物医等方向持续推进企业孵化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与国际交流合作。

(6) 突出案例

横琴先进智能计算平台永久基地用地面积约 13,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1,200 平方米。2023 年 6 月科技部批准的“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建设”（见附件）的 9 个平台中，依托智能院建设“**新一代类脑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是唯一冠以“类脑”的人工智能算力平台，也是广东省唯一获批建设的新一代人工智能算力平台。

(7) 其他进展

2023 年 5 月，智能院实验动物平台通过由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现场评审，获得实验动物使用许可；2023 年 7 月，智能院与仪景通光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成都知境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建成“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 EVIDENT 图像中心共建实验室”。目前，智能院已经形成了完善的研究技术平台的工作体系，在科研条件、研究团队、研究内容等方面为承接科研项目提供支撑。

3. 专项资金分用途（方向）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绩效目标条款	完成情况	备注
----	--------	------	----

1	<p>争取组建广东省实验室。建立智能院架构，完成各研究中心搭建和平台团队的人驻等，形成智能院的创新研究方向，创新团队形成第一阶段标志性成果。</p>	<p>1、正在筹建广东省实验室； 2、正在建设6个研究中心：认知神经网络、脑机交互系统、认知图谱与类脑模型、类脑计算系统、生物医药智能、金融工商智能研究中心； 3、建立了3个技术平台：神经网络结构和功能技术平台、脑数据库与信息技术平台、认知智能计算技术平台； 4、建立了6个行政部门：联合办公室、财务资产部、人事教育部、科研管理部、综合管理部及转化与投资部； 5、建立了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 6、建立了15个课题组及7个联合实验室； 7、形成了一系列标志性成果，包括建立了一种解码转录因子表达的空间转录组方法，绘制了人类脊髓发育的时空转录组图谱；发现了一条新的传导痛觉的脊髓-皮层直接通路，这是感觉神经科学理论突破形成了10亿神经元类脑超算验证机、类脑超算芯片及晶圆芯片、类脑晶圆计算机以及高密度无源散热智能计算机等科研成果。</p>	<p>第一阶段建设任务 (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p>
2	<p>建立大规模脑感知信息处理模型、基于海量智能算力的认知和决策算法、终端智能芯片的领域应用、用于健康医疗领域的智能处理机原理机，以及在金融工商、医疗的云服务系统等研究方向取得研究成果。</p>	<p>已启动重点研究方向和科研任务，自主立项20项，包括感知认知神经网络研究、脑机接口芯片、类脑超算晶圆与计算系统、新一代超级神经网络智能计算机及智能生态系统平台等内设科研项目。</p>	<p>第一阶段建设任务 (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p>

3	<p>引进知名学术人才，研究团队全职人员规模达到 150 名，其中博士和硕士研究生研究人员 60 名；引进科研团队不少于 6 个，PI 不少于 22 名，其中符合省创新团队或领军人才申报标准的团队或人才不少于 3 个</p>	<p>智能院已有员工 230 余人，包含全职研究员及研究组长 15 名、特聘研究员 19 名、副研究员和高级工程师 11 名、博士后 20 名；智能院全职人员规模达到 110 名，其中博士和硕士研究生研究人员 83 名；另有联合培养学生 67 名；引进科研团队 22 个，其中符合省创新团队或领军人才申报标准的团队或人才 4 个；</p>	<p>第一阶段建设任务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p>
4	<p>建立博士后创新基地(工作站、流动站)1 个</p>	<p>智能院于 2022 年 3 月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批准后正式成立博士后企业分站，目前已招收博士后 20 名。</p>	<p>第一阶段建设任务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p>
5	<p>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或其他国内外一流高校建立联合培养机制</p>	<p>智能院与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澳门理工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正式签订合作协议，开展科研项目合作和博士生联合培养。</p>	<p>第一阶段建设任务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p>
6	<p>承担或参与 2 项以上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p>	<p>承担或参与 25 项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p>	<p>第一阶段建设任务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p>

7	在学术委员会选定的1区专业会议或期刊上发表高水平论文10篇以上；申请发明专利30项以上；争取全国性或国际性的专业学术会议到横琴举办	本年度以智能院名义在国际主流学术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27篇（累计49篇）；申请专利14个，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件，软件著作权6件。 2023年1月14日，2022大湾区科学论坛脑科学与类脑智能技术分论坛在合作区开幕。本次论坛由中国神经科学学会、智能院等共同主办。 2023年11月16日，第十二届神经细胞生物学前沿研讨会在合作区开幕。本次会议由神经细胞生物学学会神经细胞生物学分会主办，智能院和珠海市神经科学学会承办。	第一阶段建设任务（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
8	建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成立“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暂定名称）作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智能院孵化科创公司5家以上	1、已建立转移转化管理运营体系，制定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规范科技成果转化处置流程。 2、设立“粤港澳脑智工程中心”，脑智工程中心作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平台，负责组织实施智能院的科技成果转化。 3、在澳门注册成立“粤港澳大湾区脑智工程研究会”，研究会作为脑智工程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立足建立脑科学与智能科技前沿交流平台，推进脑智科技的技术原理研究、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应用。 在澳门和横琴设立2家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公司，琴澳联动，搭建科技、市场、资本的桥梁，开展成果转化工作。 已在合作区引进孵化“珠海横琴新近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燧人(珠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脑虎半导体有限公司”、“赛默罗(珠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家脑智科技相关公司。已完成“高密度智能计算及长距离无源散热系统”、“脑功能检测与调控技术”两个项目的成果转化工作。	第一阶段建设任务（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
9	甲、乙两方支持丙方和智能院合作建立科技成果产业化投资基金。	/	第一阶段建设任务（2021年7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下一步改进计划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7

2023 年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二期资助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市科技创新局

填报人姓名：韩大健

填报人联系电话：15622107768

一、基本情况

1.机构简介。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院”）是在广东省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签署的《“十三五”全面战略合作协议》规划下，由珠海市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共同设立的新型研发机构，2017年3月16日成立。先进院是以科研为主的集科研、产业、资本为一体的微型协同创新生态系统，重点发展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生物材料及大数据等新兴产业。

2.目前状况。2016年12月8日，珠海市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签约共建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每年投入2000万元财政扶持资金，协议有效期5年。2022年7月，市科技创新局会同市财政局、高新区发展改革和财政金融局、高新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对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一期项目开展了现场验收工作。验收组成员一致认定，“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一期项目履约完成，通过验收考核”。当月，珠海市人民政府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签署先进院二期合作协议，珠海市人民政府对先进院二期项目安排5年合计25000万元人民币建设经费(2022-2026年)，项目经费按照“闭环管理、动态评估”的方式分批下达，分为5年不等额拨付。2023年扶持资金4000万，由珠海市与高新区按照1:1比例承担，主要用于珠海先进院日常运营、科技研发、人才引进、项目引进、技术平台建设、成果转化等。

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 2023 年度绩效目标见表 1。

表 1 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 2023 年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市院合作协议总指标	2023 年度指标	
1.团队建设(25分)	1.1 人才引进(20分)	1.1.1 五年内人员规模不少于150人,引进不少于60名博士	争取引进不少于18名博士	5
		1.1.2 教授、副教授以上高端科研人才不少于30人(其中双聘高级职称及以上人员不少于10人)	引进教授、副教授以上高端科研人才不少于8人(其中双聘2人)	5
		1.1.3 五年争取落地科研课题组不少于10个	争取落地科研课题组不少于3个	5
		1.1.4 五年内联合培养硕士及以上学历不少于50名	联合培养硕士及以上学历不少于10名	5
	1.2 体制与机制(5分)	1.2.1 逐步完善新型研发机构体制机制	逐步完善新型研发机构体制机制	5
2.基础设施建设(15分)	2.1 研发平台建设(10分)	2.1.1 五年内引进或建设8个科研平台、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联合实验室及CDMO(Contract Developmen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平台等	引进或建设2个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工程中心、CDMO平台(平台内配备具有生物医药或医疗器械生产、检测相关设备和场所,取得医疗器械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联合实验室、重点实验室等(实验室将根据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趋势及相关科研产业化成果逐步规划筹建)	5
		2.1.2 五年新增科研、产业用地10万平米,其中孵化面积	因疫情导致工期延后,争取2023年上半年项目封顶	5



		不少于2万平, 科研实验室面积不少于1万平		
	2.2 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5分)	2.2.1 五年内免费开放10,000平方米的科研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中试车间、孵化办公场地	开放1000平方米的科研中心、公共服务平台、中试车间、孵化办公场地	5
3. 科研创新 (24分)	3.1 承担项目 (10分)	3.1.1 五年争取3-5项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争取2项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5
		3.1.2 五年内获得科研项目资金不少于5,000万元	获得科研项目资金不少于1200万元	5
	3.2 科研成果产出 (14分)	3.2.1 五年申请不少于100项专利以及产品认证(包括发明、实用新型专利、PCT等, 其中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6-8个, 孵化企业新药临床批件1-2件), 其中授权专利不少于30项	申请不少于30项专利以及产品认证(包括发明、实用新型专利、PCT、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孵化企业新药临床批件等), 其中授权专利不少于10项	7
		3.2.2 发表科研论文不少于100篇, 其中SCI收录不少于50篇, 核心期刊论文不少于20篇	发表科研论文不少于30篇, 其中SCI收录不少于15篇, 核心期刊论文不少于6篇	7
4. 创新效益 (36分)	4.1 成果转化 (21分)	4.1.1 五年内新增培育企业50家	新增培育企业15家	3
		4.1.2 五年内孵化企业累计新增产值约75,000万元	孵化企业营业收入10,000万元	5
		4.1.3 五年形成不少于500-1000人员规模的高端产业集群地	2023年形成不少于150人员规模的高端产业集群地	3
		4.1.4 五年内年成果转化收入不少于8,000万元	成果转化收入不少于1,500万元(包括知识产权转让收入、科技成果转化到孵化企业	3

		产品销售收入等)	
	4.1.5 五年内担横向项目的经费合同总额为 5,000 万元	承担横向项目的经费合同总额为 1,500 万元	3
	4.1.6 深圳先进院向珠海转移科技成果(知识产权、产业化项目)不少于 100 项	深圳先进院向珠海转移科技成果(知识产权、产业化项目)不少于 30 项	4
4.2 创新活动 (15 分)	4.2.1 五年内举办 1-2 次国际和全国性学术会议	争取举办 1 次国际和全国性学术会议	5
	4.2.2 五年内举办 1-2 次生物医药创新创业大赛	争取举办 1 次生物医药创新创业大赛	5
	4.2.3 推动成立困区运营公司	良好运营困区运营公司	5
5.加分项	5.1 争取国家重大专项、重点项目、重大研究计划、杰青等国家重大项目，每争取一项加 5 分		
	5.2 获得国家级奖励，如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等，每争取一项加 5 分，获得省部级奖项，每争取一项加 3 分		
6.考核说明	6.1 总分 ≥ 90 分以上，考核评估结果为“合格”；总分 < 90 分，考核评估结果为“不合格”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及自评等级

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 2023 年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为 92 分，具体见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详见表 2。

表 2 2023 年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表

项目	序号	预算金额 / 万元	支出金额 / 万元
----	----	-----------	-----------

一、资金收入			
上期资金结余	1	3011.95	3011.95
扶持资金	2	4,000.00	4,000.00
本期可用资金小计	3	7011.95	7011.95
二、支出			
办公场地建设	4	681.89	0.00
薪资及福利	5	2293.87	1,694.52
固定资产（研发及办公设备）	6	379.09	39.06
研发费用	7	1033.61	377.64
办公费用	8	600.00	428.10
大洲科技园A区12、14F租金	9	153.04	124.22
龙园智慧产业园5号楼	10	320.87	154.4
支出小计	11	5462.37	2,817.94
三、期末结余金额			
结余金额	12	1549.58	4,194.01

2.专项资金完成总体绩效目标情况

（1）创新科技园项目建设。2022年12月30日，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创新科技园项目二号楼顺利封顶，本次封顶单体高13层，55.65米；2023年5月27日，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创新科技园项目全面封顶；目前正在进行玻璃幕墙安装，预计2024年7月进行竣工验收。

（2）人才引进。新引进入职博士25人，大部分毕业于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澳门大学、四川大学等985、211院校优质博士和博士后，其中引进教授、副教授以上高端科研人才9人；另于2023年引进13人申报GJ级人才并

已签订意向工作协议书，获批 1 人；2023 年全年累计完成各级人才项目申报共 63 人次，其中申报国家级人才项目 5 个，共 20 人；省级人才项目 1 个，共 9 人；地市级人才项目 7 个，共 27 人；2022 年度广东省职称项目 7 个，共 7 人；获批国家、省、市级资质称号 4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级）、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珠海市视觉生理检测与疾病诊断技术实验室（市级）、珠海市科普教育基地（市级）；根据我院发展需要，制定发布《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季度考核方案》等制度文件。

（3）科研成果。完成科研论文 40 篇，SCI 发表 27 篇，EI 发布 9 篇，核心期刊发表 3 篇，其他英文期刊 1 篇；申请及授权专利共计 49 项，新申报专利 34 项，获专利授权 16 项；完成深圳先进院向珠海转移科技成果 30 项。

（4）科研立项。积极参与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的申报，申报重大科研项目 57 项，获批重大科研立项 12 项，其中国家级获批 3 项（联合申报），省级科研项目 2 项（联合申报），获批科研经费总额 3821 万元，隶属我院科研经费金额 761.75 万元；横向合作新增 28 项，合同金额累计 2598.83 万元，横向已到账金额 448.6 万元（包含 22 年项目，23 年到账部分）。

（5）平台建设。为优质孵化企业的拓展空间提供保障，珠海先进院极力打造高端产业集群地，入孵园区企业就业人员不断增多，2023 年新增产业集群地人员 102 人；新引进产学研合

作基地 1 个—“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与防城港国际医学开放试验区产学研合作基地；建设并不断完善医疗器械 CDMO 技术转化平台，通过广东省药监局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核查；生产类资质完成医用激光光纤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核发；取得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资质；获批筹建珠海市视觉生理检测与疾病诊断技术实验室；与企业共建 2 个联合实验室。

（6）孵化企业。完成新增培育企业 16 家；积极协助孵化企业成长、孵化企业收入 7803.18 万元（统计数据以孵化企业提供资料为准，数据收集截止 2023.12.31），实现成果转化收入累计约 4431.54 万元。其中，专利授权许可费用合同额 11.2 万元，到账额 5.7 万元；专利转让费用合同额 93.28 万元，到账额 93.28 万元；专利作价评估作价出资 50 万元；科技成果转化到孵化企业产品销售收入约 4277.06 万元；2023 年新增产业集群地人员 86 人（另有 40-60 人预计 2024 年初转移到位）。

（7）活动举办。积极举办参加各类创赛、会议活动，累计主办、协办、参展大型活动 8 次。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 产出完成进度及质量

（1）由于科研项目经费拨付较为缓慢，待政府的科研经费拨付到位加速推进科研项目进度，确保项目研发进度按计划完成。

(2) 目前来说各级科研项目申报竞争太大, 获批存在一定的难度。

(3) 申报科研项目获批成功率有待提高, 同时还需提高和把控申报材料质量。

2. 经济效益方面

因单位研发项目主要以生物医药、医疗器械、新能源等项目为主, 研发周期较长且产品大部分需申请相应资质和获取证书(申请周期也较长)才允许产品投入市场, 产品市场销售策略需加强, 企业运营策略需进一步扩大或调整, 目前公司的收入主要依靠为企业提供科技服务、科研项目获取经费、科技成果转化等来实现, 2023年已将部分产品申请为食品, 作为食品类投向市场, 另外加强销售渠道, 尽快让产品在市场上占有一定的份额。

3. 社会效益方面

目前公司已与多家企业签订科研服务合同, 为其提供技术服务或产品开发服务, 提高企业产品开发能力和减少产品开发周期, 为大湾区科技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但为企业提供技术服务等合作与企业经济实力、支付能力、产品投入市场经济效益等均有相关。

4. 生态效益方面

作为生物医药、生物材料、医疗器械等领域的研发机构, 科研研发过程中会产生一定废物废液, 我单位需持续加强生态保护的意识, 如废物废液的处置等, 由于现有办公园区并无工业排污

配套设施等影响，导致需用落后储存方法将废物废液储存在到一定量再联系相应的环保公司处置，造成在科研研发方面有很多不便之处。

5.可持续发展方面

由于单位整体方向略有调整，部分指标超额完成甚至五年指标提前完成，部分指标完成度稍有偏差，但从现阶段公司完成指标总体来看，横向科技服务指标、招商指标、在孵企业营业收入指标，科研产出和转化、创新活动、团队建设人才引进等指标均顺利完成。

三、下一步改进计划和建议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1、受制于单位体制及营业收入或产值的问题，无法申报某些科研项目，我单位在此建议，能否对类似我院的单位有分类别、可以选择性的申报。

2 科研转化方面问题：目前我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市场偏弱的情况，希望政府可以出台相关政策引导和桥梁、支持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工作的推进。

3、人才引进方面问题：

人才引进奖励缺乏科研项目配套经费。①对于国家重大人才引进项目，仅有个人奖励，没有科研项目配套启动经费，不利于引进重大人才。企业作为启明计划的申报主体，国家没有提供项目配套经费，省、市、区对也没有针对人才的科研项目配套项目

启动经费，企业能负担的项目配套经费能力有限，且让企业对引进国家人才有退却的想法，难以很好地满足高精尖人才项目发展。引才工作是一个相互选择的过程，如果仅是加大申报力度，却缺乏获批后的落地配套措施以及良好的研发平台、营商环境，难吸引重大人才选择来珠海发展。②审批速度太慢，在申报当时确实申报人想回国就业和创业，但随着他们职业环境的变化，是否回国也会重新考虑。



